

湖州市水利局办公室

湖州市水利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 年度 第一批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考试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水利水电工程
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的通知》(浙水办监督〔2024〕
1 号)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湖州市 2024 年度第一批水利水电施工
资质企业主要负责人、项目负责人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（以
下简称“三类人员考试”）安全生产现场考试工作，为保障考试
工作顺利进行，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试时间

2024 年 4 月 20 日上午，具体时间见准考证。

二、考试地点

浙江水利水电学院（地址：杭州市钱塘区二号大街 508 号），
具体考场见准考证。

三、准考证打印

准考证由各单位在浙江省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管人员考核
管理系统中自行打印，打印网址：<https://zjs1.bosafe.com>，

准考证打印时间：2024年4月13日8:30至4月20日9:00（考前一周）。

四、考场规则

1. 应考人员在考试前15分钟凭准考证和在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（公安机关出具的有考生本人照片的户籍证明原件（有公安机关盖章）、临时身份证、护照或社保卡原件）进入考场，将随身携带物品放置在指定位置。凭准考证对号入座，并将准考证、身份证放在桌面左上角，以备查对。未带齐准考证、身份证不得进入考场（驾驶证不得代替使用）。

2. 本次考试采用电脑上机考试方式进行，4月20日上午共安排两场考试（分别为8:45-10:15和10:30-12:00），考生随机分配具体考试时间（见准考证），考试开始30分钟后不得入场，开考60分钟后，才准交卷出场。

3. 应考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考场规则，保持考场安静，独立完成答卷；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，如遇机位故障等问题，可举手告知。

4. 有下列行为之一者，以作弊论处：

- (1) 使用手机、电脑记事本、计算器、智能手表等通讯、计算、信息工具；
- (2) 携带任何图书、资料、笔记本和稿纸等参加考试；
- (3) 考试过程中以任何方式在考场内传递、示意有关考试内容的信息；
- (4) 抄袭资料、抄袭别人答案或有意将答案给别人抄袭；
- (5) 代考、替考、互换考试机位、借上厕所之机作弊等；

(6) 修改准考证信息参加考试的；

(7) 其他影响考试的不正当行为。

5. 考试时间结束，应考人员立即停止答题，系统将强制交卷。

6. 考试作弊者取消考试资格，按《浙江省人事考试应试人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处理，并通报本人所在单位。

联系人：湖州市水利局邱庆莉，0572-2055400。

湖州市水利局办公室

2024年4月8日